

2026年
开平市水利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平市水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平市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总体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总体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 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 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市级财政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市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全市重点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六) 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组织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

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组织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水利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组织指导水资源监测工作。组织指导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负责发布水资源信息、情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指导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组织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二）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镇（街）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十四）负责落实水利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利工程调度工作。承担水利汛期值班值守工作。配合市“三防”指挥部做好全市水情、旱情、水利行业险情、水旱灾情等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组织、协调及实施全市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负责制定和落实全市江河湖库管理及保护的总体制度、机制和技术标准。制定加强江河湖库管理的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指导河长制、湖长制考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我市跨镇（街）河流、市管湖库有关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任务。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水利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水利局应当加强水安全保障工作，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切实强化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水利局共设置8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股)、水资源管理股(市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安全监督股、水土保持与农村水利水电股(市水库移民工作办公室)、水旱灾害防御和调度管理股、计划财务股、河长制工作股、政策法规与水政执法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开平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开平市水利工程质量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28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44.55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972.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8.0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282.84	本年支出合计	16,282.8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282.84	支出总计	16,282.8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282.84	10,815.20	5,467.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利局	15,979.79	10,512.16	5,467.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利工程质量管理中心	83.26	83.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219.78	219.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282.84	1,048.50	15,234.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76	234.7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36	222.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0	84.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6	9.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2	85.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3	41.1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2	21.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64	31.6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4.55	0.00	2,944.5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4.55	0.00	2,944.55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4.55	0.00	2,944.55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	农林水支出	12,972.04	682.25	12,289.79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0,448.95	682.25	9,766.7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469.68	469.68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37.85	212.57	25.28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596.59	0.00	3,596.59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4.41	0.00	134.41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94.00	0.00	194.00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96.38	0.00	896.38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830.04	0.00	4,830.04	0.00	0.0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435.58	0.00	2,435.58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649.46	0.00	649.46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786.12	0.00	1,786.12	0.00	0.00	0.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52.50	0.00	52.50	0.00	0.00	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2.50	0.00	52.5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4	68.0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4	68.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04	68.0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815.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467.6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44.55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972.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8.0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282.84	本年支出合计	16,282.8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282.84	支出总计	16,282.8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815.20	1,048.50	9,766.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76	234.7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36	222.3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0	84.7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46	9.4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2	85.0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3	41.13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	2.04	0.00
[20808]抚恤	9.84	9.84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9.84	9.84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3.45	63.4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5	63.4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1.82	21.8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1.64	31.64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0,448.95	682.25	9,766.70
[21303]水利	10,448.95	682.25	9,766.70
[2130301]行政运行	469.68	469.68	0.00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37.85	212.57	25.28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3,596.59	0.00	3,596.59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4.41	0.00	134.41
[2130309]水利执法监督	30.00	0.00	3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0.00	0.00	60.00
[2130314]防汛	194.00	0.00	194.00
[2130321]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96.38	0.00	896.38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4,830.04	0.00	4,830.04
[221]住房保障支出	68.04	68.0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8.04	68.0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8.04	68.0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48.50
[301]工资福利支出	871.54
[30101]基本工资	199.36
[30102]津贴补贴	180.27
[30103]奖金	136.40
[30107]绩效工资	38.2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0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1.1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8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7
[30113]住房公积金	68.0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0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0.93
[30201]办公费	16.30
[30205]水费	4.75
[30206]电费	15.10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6]培训费	0.30
[30217]公务接待费	0.30
[30228]工会经费	2.2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1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04
[30302]退休费	94.16
[30305]生活补助	9.8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766.7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75.9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75.9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9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9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9.7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9.76
[310]资本性支出	4,723.97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4,723.97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3.55	43.55	0.00	0.00
“三公”经费	4.80	4.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50	4.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4.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67.63	0.00	5,467.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4.55	0.00	2,944.5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4.55	0.00	2,944.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4.55	0.00	2,944.55
213	农林水支出	2,523.08	0.00	2,523.08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5.00	0.00	35.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5.00	0.00	35.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435.58	0.00	2,435.58
2137201	移民补助	649.46	0.00	649.46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786.12	0.00	1,786.12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52.50	0.00	52.5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2.50	0.00	52.5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048.50	1,048.50	1,048.5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利局-小计	745.45	745.45	745.45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99.70	599.70	599.7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7	49.17	49.1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58	96.58	96.58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利工程质量管理中心-小计	83.26	83.26	83.26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7.41	77.41	77.4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5	5.85	5.85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小计	219.78	219.78	219.7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4.42	194.42	194.4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0	15.90	15.9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6	9.46	9.46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234.34	15,234.34	9,766.70	5,467.63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利局-小计	15,234.34	15,234.34	9,766.70	5,467.63	0.00	0.00	0.00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及能力建设经费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1) 完成水旱灾害防御值班和日常工作；(2) 保障三防视频会商系统正常运行；(3) 完成全市小型水库动态监管系统维护、三防信息化系统和防汛抢险设备维护，提高水利信息化水平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经费	436.28	436.28	436.28	0.00	0.00	0.00	0.00	对全市小型水利工程养护进行补助和落实我市13条重点堤围及碧道管护工作，实现工程安全运行和主体功能效益充分发挥，以保护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市管大中型水库人员经费	3,367.82	3,367.82	3,367.82	0.00	0.00	0.00	0.00	市管大中型水库人员经费用于支付市管大中型水库人员工资、津补贴、社保等，保证职工队伍稳定，提高水库管理水平，确保水库正常运行，为本地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水利保障。
市管大中型水库公用和运行维护经费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深化改革，初步建立符合我国国情、水情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水利工程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提高水库管理水平，保证水利工程安全运行，充分发挥水利工程效益，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大沙水利水电工程管理站体制改革经费	283.48	283.48	283.4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开平市大沙水利水电工程管理站改革实施方案》，完成退休人员安置费的支付，保障体制改革有序进行，为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开平市水资源开发管理中心人员经费	83.17	83.17	83.17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水资源开发管理中心人员经费用于支付人员工资、津补贴、社保等，保证职工队伍稳定，提高单位管理水平，确保单位正常运行，为本地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水利保障。
开平市水资源开发管理中心公用经费	4.29	4.29	4.29	0.00	0.00	0.00	0.00	负责做好水务及水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和协调管理；受主管部门委托，负责水务行业规划管理和业务指导。提高单位管理水平，确保单位正常运行，为本地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水利保障。
开平市大沙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粤财农[2023]208号）	2,223.81	2,223.81	2,223.8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现有渠道及渠系建筑物的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减少渠道渗漏损失，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5万亩，保证灌区持续发挥工程效益，充分利用灌区优越的水资源，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保障农业用水需求，提高渠系水利用系数。
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粤财农[2023]208号）	0.74	0.74	0.00	0.74	0.00	0.00	0.00	水库移民村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人居环境质量整体提升，基本公共服务配套更加完备，社会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所在县级行政区农村居民水平。
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粤财农[2023]208号）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水库移民村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人居环境质量整体提升，基本公共服务配套更加完备，社会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所在县级行政区农村居民水平。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专项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编制开平市中长期节水规划和开平市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实施方案、开展25个节水载体的创建（包括3个节水型单位、9个节水型企业和13个节水型居民小区）和编制相关资料。
全面推行河长制建设专项经费	411.55	411.55	0.00	411.55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开平市委办公室和开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开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要求，开展河长制日常工作，确保我市河长制工作及河湖管理工作有序推进，实现“河畅、水清”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潭江河流治理工程ppp项目（开平段）	920.00	920.00	0.00	920.00	0.00	0.00	0.00	落实金山堤、泮村堤及石海堤运营管护工作，投资计划完成率大于等于80%，实现工程安全运行和主体功能效益充分发挥，以保护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水利工程项目资金	1,580.00	1,580.00	0.00	1,58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6年水利工程项目年度建设任务，保障工程安全运行，提高防灾减灾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水利工程建设与安全运行管理经费	33.00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为推进工程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开展水利工程标准化达标建设等，提升水利设施管理能力，为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水土保持与农村水利水电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上级要求完成开平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和水土保持考核工作，为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水利局临聘人员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支付临聘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支出，确保单位高效运作，进一步完善我市河长制队伍和水旱灾害防御队伍建设。
水政执法项目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完成水上巡查30次、陆上巡查60次；二是聘请第三方机构，对违法占用河道管理范围的面积、违法取水的水量进行评估；三是“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民法典宣传月和宪法宣传周等时间节点开展3次水法宣传。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粤财农（2025）202号）	498.60	498.60	0.00	498.60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开平市小型水库移民发展生产补助（粤财农（2025）198号）	47.50	47.50	0.00	47.50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分为两类，一是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主要开展农田、山地、林地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交通、饮水、供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环境整治，村容村貌等“美丽家园”建设。二是开展生产帮扶，推动移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扶持移民创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农业生产基地；发展乡村旅游，扶持移民村生态农业、观光农业、休闲农业及农家乐，发展移民村新型服务业。提高移民收入，提升移民获得感与幸福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粤财农（2025）224号）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江河洪水、渍涝、山洪灾害、风暴潮、龙卷风、台风、地震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2025年省级水库移民基金—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粤财农（2024）190号）	4.26	4.26	0.00	4.26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实施基础设施项目1宗，补助扶持约201户移民开展生产经营扶持项目，增强移民获得感与幸福感。
开平市项目资金（粤财农（2025）110号）	270.71	270.71	0.00	270.71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开平市2025年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粤财农（2024）170号）	56.46	56.46	0.00	56.46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粤财农（2024）170号）	20.74	20.74	0.00	20.74	0.00	0.00	0.00	完成直补资金发放，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2025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第二批）—小型水库维修养护（粤财农（2025）29号）	109.00	109.00	10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实施24座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提升水利防灾减灾能力和水利行业管理能力。
2025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开平市大沙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粤财农（2024）194号）	726.18	726.18	726.18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大沙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整体改造面积为13.55万亩，工程完工后预计可新增/恢复灌溉面积1万亩、改善灌溉面积12.55万亩。
开平市迳头堤堤防加固工程（粤财农（2025）77号）	352.00	352.00	352.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纳入《广东省堤防达标加固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总任务是完成堤防达标加固项目1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开平市泮村堤堤防加固工程（粤财农〔2025〕77号）	291.00	291.00	291.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纳入《广东省堤防达标加固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总任务是完成堤防达标加固项目1宗。
2025年省级水库移民基金一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粤财农〔2024〕190号）	25.00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帮扶大中型水库库区发展生产改善生活，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实施基础设施项目1宗，提高移民幸福感和获得感。
金鸡镇蚬冈水河安村河岸水毁修复项目（粤财农〔2025〕136号）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水利设施水毁修复，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排危除险，保障防汛工作顺利高效，产生较为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开平市大沙镇沃富村基础设施项目（粤财农〔2025〕110号）	40.37	40.37	0.00	40.37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开平市大沙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粤财农〔2024〕170号）	127.95	127.95	0.00	127.95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2025年开平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粤财农〔2025〕69号）	25.41	25.41	25.41	0.00	0.00	0.00	0.00	按照《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 水利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推动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全面收官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3】09号）文件部署要求，全面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并验收。
开平市大沙镇黎雄村委会岑村饮水管网（储水池至取水点段）改造及配套工程（粤财农〔2025〕146号）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铺设新混凝土道路、砖砌检查井及铺设管道等工程，建成后可保障开平市大沙镇黎雄村群众饮水安全。
2025年开平市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江财农〔2025〕38号）	25.28	25.28	25.28	0.00	0.00	0.00	0.00	按照相关的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有关水利工程白蚁防治和维修养护，进一步推动水利改革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开平市大沙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项目（尾款）（粤财农〔2025〕110号）	652.00	652.00	0.00	652.00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开平市龙胜镇和兴村委会水库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粤财农〔2024〕65号）	597.36	597.36	0.00	597.36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资金）（粤财农〔2023〕172号）	0.68	0.68	0.00	0.68	0.00	0.00	0.00	做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工作，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粤财农〔2023〕172号）	130.12	130.12	0.00	130.12	0.00	0.00	0.00	完成直补资金发放，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开平市马冈镇水库移民村风貌提升项目（尾款）（粤财农〔2023〕172号）	226.14	226.14	226.14	0.00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开平市龙胜镇和兴村委会水库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粤财农〔2023〕172号）	315.50	315.50	315.5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开平市马冈镇水库移民片区特色产业振兴项目（尾款）（粤财农〔2023〕172号）	354.75	354.75	354.75	0.00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江财农〔2024〕85号）	40.60	40.60	0.00	40.60	0.00	0.00	0.00	做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工作，完成大中型水库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基础设施）2宗，进一步改善移民村生产生活环境。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282.84万元，比上年减少9,280.02万元，下降3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减少，预计可争取的上级补助减少；支出预算16,282.84万元，比上年减少9,280.02万元，下降3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减少，预计可争取的上级补助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8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继续严控一般性支出，部门“三公”经费原则上较上年“只减不增”。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比上年减少0.3万元。）比上年减少0.3万元，下降6.3%，主要原因是继续严控一般性支出，部门“三公”经费原则上较上年“只减不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既定额度进行压减；公务接待费0.3万元，比上年增加0.1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根据上一年度实际业务情况，拟安排0.3万元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3.55万元，比上年增加1.14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新录用公务员一名，调入公务员1名，相应增加公用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58.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8.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74.1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180.24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9万元，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1辆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开平市迳头堤堤防加固工程	352	开展开平市迳头堤堤防加固工程建设，按照5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完成堤防加固2.856km，新建祖头电排站，重建大冲口电排站。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开平市泮村堤堤防加固工程	291	开展开平市泮村堤堤防加固工程建设，按照3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完成堤防加固3.18 km，重建白眉头水闸 1 座及穿堤涵窦 4 座。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